

2026 年度包头市医疗保险服务中心预算公开

批复时间：2026 年 1 月 23 日

公开时间：2026 年 2 月 10 日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6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2026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一）单位职能

根据中共包头市委办公室、包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包头市医疗保障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室发〔2019〕23号），设立包头市医疗保障局，为包头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我单位是包头市医疗保障局二级单位。

（二）主要职责

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医疗保险、生育保险、离休干部和“文革”伤残人员医疗保障的方针政策，负责全市城镇职工医疗保险基金的运行、管理和各类参保人员医疗待遇的支付以及参保缴费，负责办理全市城镇职工和灵活就业人员医疗保险、生育保险、离休干部和“文革”伤残人员医疗保险的具体业务，负责全市居民医疗保险业务工作的指导、培训及监督检查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按照本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政务服务业务室、参保业务室、异地医保业务室、医保待遇结算业务室、医保协议业务室、信息化业务室、基金收付业务室等。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单位2026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家，具体包括：包头市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单位情况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包头市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三、2026 年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精准扩面，筑牢保障根基

持续深化参保扩面，针对新业态从业者等重点群体推出定制化参保服务，强化部门数据共享，实现参保精准化管理；依托公安、民政、乡村振兴等部门数据共享，建立“一人一档”全民参保数据库，开展精准排查；推行新生儿“落地即参保”，实现出生 90 天内线上参保登记全覆盖；为困难群体提供“参保登记+缴费代办+待遇告知”全流程服务，确保应保尽保。深入落实基本医疗保险参保长效机制，持续扩大参保覆盖面，推动全市基本医保参保率稳定在 95%以上，确保困难群体参保覆盖率达 99%以上。

（二）推进医保基金即时结算

按照国家要求全面实现基本医保基金即时结算，将定点医药机构费用申报至基金拨付时限压缩至 2 个工作日内；推行“日拨付、月结算、年清算”结算模式，优化智能审核流程，提升结算效率。缩短基金结算周期，定点医药机构资金周转压力得到有效缓解，结算满意度达 90%以上。

（三）“医路有我 如我在办” 医保经办服务品牌建设

做强经办服务品牌，拓展线上服务场景，丰富宣传形式，打造“线上+线下”融合的服务矩阵。建立主任下沉日及“发现问题—立行立改—跟踪问效”的长效机制。针对发现的问题，优化推出“一窗受理、

集成服务” “容缺受理” “特殊群体绿色通道”等便民举措，将28项政务服务事项纳入“即办件”范围，同步完善线上办事指南和线下指引标识，让群众“少跑腿、好办事、办成事”。经办服务标准化覆盖率达100%，窗口平均办理时长压缩至5分钟以内，群众“最多跑一次”实现率显著提升。

（四）提升全市两定机构智能监控子系统使用效率

强化事前提醒功能，将监管端口前移，防患于未然，保持遵从率合理性与有效性。严格执行初审、复审、终审、抽审四级审核制度，充分吸纳定点医药机构合理诉求，对初审结果开展申诉，对复审结果进行合议，确保公平、公正、公开。依托自治区医保信息平台，优化智能监管模型，实现对定点医药机构诊疗行为事前预警、事中审核、事后核查全覆盖。

（五）规范定点协议管理

提升协议管理精细化水平，优化DIP付费考核机制，加强对定点机构的常态化指导与监管。持续推进两定机构全覆盖检查，健全“日常监管+专项整治+智能监控”长效机制，推进监管方式从“被动应对”向“主动预防”转变。持续深化“三医联动”协同监管，强化智能监控系统应用，实现基金使用全程可追溯、可预警；畅通群众举报渠道，鼓励社会各界参与监督，形成“全民守护、共治共享”的良好格局。

（六）拓展“互联网+医保服务”

以“三医联动”为核心，整合医保、医疗、医药资源，依托“互联网+医保”技术，在三级、二级医疗机构，包头装备制造产业园区，偏远乡镇卫生院、卫生室，流动人口大型商超等场景建设“智慧医保驿站”，进一步织密“15分钟医保服务圈”，推动医保服务向城乡末

稍延伸优化，群众办事便捷度显著提升。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包头市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2026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1250.3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175.41 万元，增长 16.31%。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1250.31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1250.31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50.3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75.41 万元，增长 16.31%。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项目经费增加。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不存在此项内容。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03.94 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今年无结转结余。

(二) 支出预算总计 1250.31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1250.31 万元。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108.35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养老保险缴费。与上年相比增加 9.77 万元,增长 9.91%。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有新考录人员。

(2)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1076.40 万元,主要用于医疗保险缴费及日常行政相关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65.63 万元,增加 12.18%。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有新考录人员以及人员调整薪级,医保基数变动导致医疗保险缴费增加。

(3)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公积金(类)支出 65.55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职工住房公积金。与上年相比增加-0.01 万元,增长-0.2%。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有新考录人员以及人员调整薪级,公积金基数变动导致住房公积金缴费减少。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年终无结转结余。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2026 年收入预算合计 1250.31 万元,包

括本年收入 1250.31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50.31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2026 年支出预算合计 1250.31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067.31 万元，占 85.36%；

项目支出 183.00 万元，占 14.64%；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包头市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2026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250.31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75.41 万元，增长 16.31%。主要原因是我单位项目经费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250.3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75.41 万元，增长 16.31%。主要原因是我单位项目经费增加。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24.3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9.59 万元，增长 64.9%。变动原因：单位人员结构调整。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83.9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16 万元，增长 0.19%。变动原因：我单位有新考录人员以及人员调整薪级，养老基数变动导致养老保险缴费增加。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44.7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08 万元，增长 0.17%。变动原因：我单位有新考录人员以及人员调整薪级，医保基数变动导致医疗保险缴费增加。

2.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848.6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56 万元，增长 0.3%。变动原因：我单位在职人员增加。

3.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政策管理（项）年初预算 2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 万元，增加 40%。变动原因：项目资金增加

4.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15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55 万元，增长 100%。变动原因：我单位上年无此项。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65.5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01 万元，减少 0.16%。变动原因：我单位人员调整薪级，住房公积金基数变动导致住房公积金缴费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067.3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005.2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79.77 万元、津贴补贴 288.49 万元、奖金 147.3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3.96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4.73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49 万元、住房公积金 65.55 万元、其他福利支出 70 万元、退休费 24.39 万元。

（二）公用经费 62.0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8.55 万元、邮电费 0.2 万元、差旅费 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50 万元、工会经费 10.49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14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6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12.5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2.50 万元，占“三

公”经费的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 %。具体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12.5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5 万元，增长 25%；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我单位无因公出国情况。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12.5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我单位无购置公车情况。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12.5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我单位公车数量无变化。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我单位无公务接待预算。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2026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十、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单位预算安排项目 4 个，项目预算总金额 183 万元。其中，

财政本年拨款金额 183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单位资金 0 万元。

（一）项目名称：停征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证弥补成本性支出

1. 项目概述

本项目主要用于停征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证弥补成本性支出。

2. 立项依据

由于医疗保险宣传力度有限群众知晓率较低，为保障医疗保障服务水平、经办能力提升、提高参保人员知晓率，故申请此项目保障医保宣传工作正常进行。

3. 实施主体

包头市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4. 实施方案

根据财政批复制定本年业务预算，印刷费主要用于医疗保险政策宣传工作的开展相关费用等。

5. 实施周期

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2026 年该项目预算金额 5 万元。

（二）项目名称：医保慢性病鉴定经费

1. 项目概述

本项目主要用于医疗保险门诊慢性病鉴定工作相关费用支出。

2. 立项依据

由于医疗保险门诊慢性病鉴定工作的深入开展，故申请此项目保障医疗保险该业务正常进行。

3. 实施主体

包头市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4. 实施方案

根据财政批复制定本年业务预算，办公费、印刷费、劳务费主要用于医疗保险门诊慢性病鉴定费。

5. 实施周期

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2026 年该项目预算金额 15 万元。

（三）项目名称：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第一批

1. 项目概述

通过聘请第三方媒体进行宣传、基金监管、便民程序开发等，有效提升医保综合监管、宣传引导、经办服务、信息化建设等医疗保障服务与能力建设。

2. 立项依据

为保障医疗保障服务水平、经办能力提升、提高参保人员知晓率，故申请此项目保障医保宣传工作正常进行。

3. 实施主体

包头市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4. 实施方案

根据财政批复制定本年业务预算，经费主要用于聘请第三方媒体进行宣传、基金监管、便民程序开发等。

5. 实施周期

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2026 年该项目预算金额 155 万元。

(四) 项目名称：定向选调生经济补助

1. 项目概述

2025 年通过《内蒙古自治区选调生管理办法（试行）》，定向选调生最低服务年限为 5 年，期间每年给硕士研究生 4 万元经济补助。认真贯彻自治区选调生“81 育才工程”，推动定向选调生补助待遇落实到位，定向选调生补助由所在单位发放。

2. 立项依据

《内蒙古自治区选调生管理办法（试行）》

3. 实施主体

包头市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4. 实施方案

定向选调生最低服务年限为 5 年，期间每年给硕士研究生 4 万元经济补助。

5. 实施周期

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2026 年该项目预算金额 8 万元。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包头市医保保险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62.05 万元，主要包括以下支出：办公费 8.55 万元、邮电费 0.2 万元、差旅费 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50 万元、工会经费 10.49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14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57 万元，减少 0.94%。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水电等费用划入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1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1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 0 万元。涵盖“复印纸”等采购大类，编制政府采购预算明细 1 项，采购金额来源为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 5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5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业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等。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四、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6 年，填报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 4 个，公开绩效目标 4 个，公开项目占本年预算项目的 100%。公开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预算 183 万元，占本年项目预算的 100%。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部门/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是指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八、“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及其他费用等。

第四部分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预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特日格乐

联系电话：6169508

表1

单位：包头市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支总表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50.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35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076.4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市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65.55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付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三十一、与中央财政往来性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50.31	本年支出合计	1,250.31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250.31	支 出 总 计	1,250.31

表3

支出总表

单位：包头市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35	108.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8.35	108.3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39	24.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3.96	83.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76.40	893.40	183.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73	44.7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73	44.73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031.67	848.67	183.00			
2101501	行政运行	848.67	848.67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28.00		28.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55.00		15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55	65.5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55	65.5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55	65.55				
	合计	1,250.31	1,067.31	183.00			

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包头市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250.31	一、本年支出	1,250.31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50.31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外交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 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 公共安全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 教育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 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35
		(九)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 卫生健康支出	1,076.40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 城市社区支出	
		(十三) 农林水支出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65.55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付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三十一) 与中央财政往来性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250.31	支 出 总 计	1,250.31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包头市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35	108.35	108.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8.35	108.35	108.3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39	24.39	24.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3.96	83.96	83.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76.40	893.40	831.36	62.05	183.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73	44.73	44.7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73	44.73	44.73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031.67	848.67	786.63	62.05	183.00
2101501	行政运行	848.67	848.67	786.63	62.05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28.00				28.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55.00				15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55	65.55	65.5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55	65.55	65.5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55	65.55	65.55		
合 计		1,250.31	1,067.31	1,005.26	62.05	183.00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包头市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80.87	980.87	
30101	基本工资	279.77	279.77	
30102	津贴补贴	288.49	288.49	
30103	奖金	147.31	147.3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3.96	83.9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4.73	44.7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5	1.05	
30113	住房公积金	65.55	65.5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0.00	7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9.89		59.89
30201	办公费	8.55		8.55
30207	邮电费	0.20		0.20
30211	差旅费	5.00		5.00
30228	工会经费	10.49		10.4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50		12.5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14		23.1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55	24.39	2.16
30302	退休费	24.39	24.3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6		2.16
合 计		1,067.31	1,005.26	62.05

表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包头市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6年预算数					2026年执行数					2026年预算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E11002-包头市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10.00		10.00		10.00		6.20		6.20		6.20		12.50		12.50		12.50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包头市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单位：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本单位不涉及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包头市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单位：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本单位不涉及

表10

项目支出表

单位：包头市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单位编码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预算项目	15020025990000112880	医保慢性病鉴定经费	414002	包头市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15.00	15.00							
专项资金项目	150200234143210000007	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第一批	414002	包头市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155.00	155.00							
部门预算项目	150200264143100019001	定向选调生经济补助	414002	包头市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8.00	8.00							
部门预算项目	150200222000000036021	停征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证弥补成本性支出	414002	包头市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5.00	5.00							
合计					183.00	183.00							

